

房地产估价报告



估价项目名称:湖北省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深港国际城)7号楼1单元2503室房地产估价

估价委托人: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房地产估价机构:深圳市鹏建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赖晓凌 注册号: 4420130155
阳正国 注册号: 4420030049

估价报告出具日期:2021年09月03日

估价报告编号:深鹏建(估)字【2021】第H-0072号

请致电0755-25407986查询报告真伪

致估价委托人函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承蒙委托，我对湖北省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深港国际城）7号楼1单元2503室（包含地上建筑物及所分摊的土地使用权）[规模、用途、权属状况等详见“估价对象明细表”]进行了估价，估价结果列示如下：

- 一、估价目的：为法院案件审理提供参考依据而评估房地产市场价值。
- 二、价值时点：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 三、估价方法：比较法。
- 四、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 五、公开市场价值：人民币伍拾玖万零伍佰壹拾玖元整(¥590,519)。
- 六、详见下表：

估价结果明细表

估价对象	用途	建筑面积 (㎡)	评估单价 (元/㎡)	市场价值 (元)
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深港国际城7号楼1单元2503室	成套住宅	137.33	4,300	590,519

注：评估市场价值未考虑物业可能欠负的管理费、水电费等费用。

深圳市鹏建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日

估价对象明细表

估价对象名称	不动产权证书号	宗地号	宗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专有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土地使用年限	竣工日期	登记日期 /购买日期	权利人
						土地	建筑物				
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深港国际城7号楼1单元2503室	鄂(2018)洪湖市不动产权证明第0010099号	-	-	137.33	106.61	城镇住宅用地	成套住宅	2083-01-15止	-	2018-12-27/ -	孟凡阳 [100%]

备注：以上信息来源于《不动产权情况表》复印件。

目 录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声明	5
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	6
房地产估价结果报告	8
一、 估价委托人.....	8
二、 估价机构.....	8
三、 估价目的.....	8
四、 估价对象.....	8
五、 价值时点.....	9
六、 价值类型.....	9
七、 估价原则.....	9
八、 估价依据.....	10
九、 估价方法.....	11
十、 估价测算过程.....	11
十一、 估价结果	16
十二、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16
十三、 实地查勘期	19
十四、 估价作业日期	19
附件	20
1. 估价对象位置图	
2. 估价对象照片复印件	
3. 产权证明资料复印件	
4. 其他资料复印件	
5. 估价师注册证书复印件	
6. 估价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	
7. 估价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声明

我们郑重声明：

一、我们在本估价报告中陈述的事实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二、我们在估价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合法以及最高最佳使用原则、价值时点原则、替代原则。

三、本估价报告中的分析、意见和结论是我们公正的专业分析、意见和结论，但受到本估价报告中已说明的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

四、我们与本估价报告中的估价对象没有利害关系，也与有关当事人没有个人利害关系或偏见。

五、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房地产估价规范》、《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以及相关估价专项标准的规定开展估价工作，撰写本估价报告。

六、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于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对本估价报告中的估价对象进行了实地查勘。

七、本估价报告未请本公司以外的人士提供重要专业帮助。

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

一、本次估价基于以下假设条件：

1. 一般假设条件

对于估价对象的产权、建筑面积、用途等基础数据，我们以委托方提供的《不动产权情况表》复印件为依据，相关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及完整性由委托方负责。

2. 未定事项假设

本次估价的估价对象不存在未定事项，故本报告无未定事项假设。

3. 背离事实假设

本次估价的估价对象不存在背离事实事项，故本报告无背离事实假设。

4. 不相一致假设

由于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存在抵押和查封的他项权利情况，本次估价未考虑估价对象存在的抵押、查封等他项权利对价值的影响。

故本报告存在不相一致假设。

5. 依据不足假设

由于特殊原因，估价师未能进入室内进行查勘，故本次估价时，估价对象的装修状况设定为毛坯，户型结构设定为平面结构，使用状况为空置。

故本报告存在依据不足假设。

二、本次估价结果及估价报告的使用受到以下限制：

1. 确定估价结果时，考虑了估价对象所处地理位置、环境、交通状况、用途、结构、建造标准、成新率等因素。

2. 评估市场价值为市场公开价值，不包含转让时产生的税费和物业可能欠负的管理费、水电费、应补地价等费用。

3. 估价结果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范围内力求准确、真实。
4. 本报告仅为法院案件审理提供参考依据而评估房地产价值，不作其它用途。
5. 未经本公司同意，本估价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刊物或新闻媒体，否则我司将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报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6. 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为自用。
7. 本报告在市场无较大波动情况下的使用期为一年，即从二〇二一年九月三日至二〇二二年九月二日止，若在此期间房地产行情发生较大变动或者国家相关政策发生变化，该估价结果应作相应调整或重新估价。

房地产估价结果报告

一、 估价委托人

名称：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二、 估价机构

机构名称：深圳市鹏建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车公庙工业区安华小区四栋二层西侧 288。

估价资质证书号：粤房估备字壹 0200021。

资质等级：壹级。

资质证书有效期：2024 年 08 月 16 日止。

组织机构代码：66585940-X。

法定代表人：赖晓凌。

三、 估价目的

为法院案件审理提供参考依据而评估房地产市场价格。

四、 估价对象

1. 估价对象

估价对象为湖北省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深港国际城）7 号楼 1 单元 2503 室（包含地上建筑物及所分摊的土地使用权）。

2. 估价对象基本状况

估价对象	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深港国际城 7 号楼 1 单元 2503 室	土地位置	湖北省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
不动产权证书号	鄂（2018）洪湖市不动产证明第 0010099 号	宗地面积（m ² ）	-
土地用途	城镇住宅用地	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2083-01-15 止
权属来源	市场化商品房	房屋用途	成套住宅
竣工日期	-	登记日期	2018-12-27
登记价（元）	-	权利人/权利份额	孟凡阳[100%]

建筑物实物状况与分析

估价对象名称	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深港国际城7号楼1单元2503室			
建筑面积(m²)	137.33	建筑结构	钢混结构	
总楼层及所在楼层	总楼层地上26层,地下2层,估价对象位于第25层	空间布局	平面结构	
法定用途	成套住宅	实际用途	住宅	
使用状况	空置	综合成新率	约全新	
朝向	南向	景观	无特殊景观	
装修状况	估价对象装修情况			
	外墙	方形砖		
	客厅	未入室内查勘		
	房间			
	厨房			
	洗手间			
门	防盗门	窗	铝合金窗	
配套	电梯	共2部,2部到评估层	消防系统	消防栓
	燃气	-	空调系统	-
	物业管理	物管配套完善,卫生较好	其它设备	-

五、价值时点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六、价值类型

本次评估价值定义为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的市场价值。

七、估价原则

本次估价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原则,以及合法原则、价值时点原则、替代原则、最高最佳使用原则公认的估价原则。

1. 独立、客观、公正原则

要求站在中立的立场上,实事求是、公平正直地评估出对各方估价利害关系人均是

公平合理的价值或价格的原则。

2. 合法原则

要求估价结果是在依法判定的估价对象状况下的价值和价格的原则。

3. 价值时点原则

要求估价结果是在根据估价目的确定的某一特定时间的价值或价格。

4. 替代原则

要求估价结果与估价对象的类似房地产在同等条件下的价值或价格偏差在合理范围内的原则。

5. 最高最佳使用原则

要求估价结果是在估价对象最高最佳利用状况下的价值或价格的原则。

八、估价依据

(一) 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2019年08月26日修正）。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08月26日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4. 国家及深圳市其它有关房地产的政策和法规。

(二) 技术规范、规章类依据

1. 《房地产估价规范（GB/T 50291-2015）》。
2. 《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GB/T50899-2013）》。

(三) 委托方提供的资料

1.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司法鉴定委托书》。
2. 《不动产产权情况表》复印件。

(四) 估价机构掌握的依据

1. 深圳市房地产市场资料。
2. 估价人员实地查勘时获得的有关资料。

九、 估价方法

本次估价采用比较法进行估价。

比较法：将估价对象与在价值时点近期有过交易的类似房地产进行比较，对这些类似房地产的已知价格作适当的修正，以此估算估价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

计算公式：委估房地产价格= $\sum n$ (可比实例×交易情况修正系数×交易日期修正系数×区域因素修正系数×个别因素修正系数) / n 。

十、 估价测算过程

(一) 计算公式

估价对象价格=可比实例房地产的价格×交易情况修正系数×市场状况调整系数×区位状况调整系数×权益状况调整系数×实物状况调整系数

交易情况修正：使可比实例的非正常成交价格成为正常成交价格的处理。

市场状况调整：使可比实例在其成交日期的价格成为在价值时点的价格的处理。

区位状况调整：是将可比实例在自身区位状况下的价格调整为在估价对象区位状况下的价格。

权益状况调整：是将可比实例在自身权益状况下的价格调整为在估价对象权益状况下的价格。

实物状况调整：是将可比实例在自身实物状况下的价格调整为在估价对象实物状况下的价格。

(二) 可比实例的选取

可比实例的选取应符合下列要求：

1. 可比实例房地产应与估价对象房地产相似。
2. 可比实例的交易方式应适合估价目的。
3. 可比实例的成交日期应接近价值时点，与价值时点相差不宜超过一年，且不得超过二年。

4. 可比实例的成交价格应为正常价格或可修正为正常价格。
5. 至少选取三个交易实例。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选取如下三个交易实例作为可比实例，其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估价对象	可比实例 A	可比实例 B	可比实例 C
房地产名称		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深港国际	深港国际城	深港国际城	深港国际城
市场情况	交易情况	--	正常	正常	正常
	交易类型	--	二手房	二手房	二手房
	交易日期	--	2021.05	2021.06	2021.07
	交易单价	待估	4,200	4,100	4,000
	价格类型	市场价格	三级市场放盘价	三级市场放盘价	三级市场放盘价
区域状况	地理位置	湖北省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	湖北省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	湖北省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	湖北省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
	交通便捷度	便捷	便捷	便捷	便捷
	公共配套	完善	完善	完善	完善
	居住成熟度	好	好	好	好
	区域环境	好	好	好	好
	城市规划限制	规划无限制条件	规划无限制条件	规划无限制条件	规划无限制条件
权属状况	用途	住宅	住宅	住宅	住宅
	租约限制	无租约限制	无租约限制	无租约限制	无租约限制
	他项权利限制	无特殊限制	无特殊限制	无特殊限制	无特殊限制
实物状况	楼层位置	25 层	中层	低层	低层
	朝向	南向	西南向	东南向	南向
	装修装饰	毛坯	毛坯	毛坯	毛坯
	采光度	好	好	好	好
	户型结构	平面结构	平面结构	平面结构	平面结构
	维护状况	较好	较好	较好	较好
	建筑面积	137.33	110	127	139
	成新状况	约全新	约全新	约全新	约全新
设施设备	较完善	较完善	较完善	较完善	

(三) 编制比较因素条件指数表

1. 交易情况修正：三个可比实例交易情况均为正常，故不作修正。

2. 市场状况调整：三个可比实例交易时间分别为 2021 年 05 月、2021 年 06 月、2021 年 07 月，本次评估的价值时点为 2021 年 08 月 31 日，可比实例交易时间与价值时点相近，价格基本无变化，故不作调整。

3. 区位状况调整：

交通便捷度：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均为深港国际城，交通便捷度状况一致，不作修正。

公共配套状况：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均为深港国际城，公共配套状况一致，不作修正。

居住成熟度状况：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均为深港国际城，居住成熟度状况相似，不作修正。

区域环境状况：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均为深港国际城，区域环境状况一致，不作修正。

城市规划限制：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均无规划限制条件，城市规划限制状况一致，不作修正。

4. 权益状况调整

房屋用途：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均为住宅，无需调整。

租约限制：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均无租约限制，租约限制一致，故无需作调整。

他项权利状况：估价对象与本次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均无设定他项权利状况，故无需作调整。

5. 实物状况调整

楼层状况：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的楼层分别为 25 层（高层）、中层、低层、低层，楼层不一致，故实例 A 作“3”分的减分修正，实例 B、实例 C 作“6”分的减分修正。

朝向状况：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的朝向分别为南向、西南向、

东南向、南向，朝向不一致，故实例 A 作“1”分的减分修正，实例 B 作“1”分的加分修正，实例 C 不作修正。

装饰装修：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的装饰装修状况均为毛坯，装饰装修一致，故不作修正。

采光度：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的采光度均为好，采光度一致，故不作修正。

户型结构：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的户型结构均为平面结构，空间布局一致，故不作修正。

维护状况：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的维护状况均为较好，维护状况一致，故不作修正。

建筑面积：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的建筑规模分别为 137.33 m²、110 m²、127 m²、139 m²，建筑规模一致，故不作修正。

新旧程度：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的新旧程度均为约全新，新旧程度一致，故不作修正。

设备及设施：估价对象与本次评估选取的三个可比实例的设备及设施均为齐备，故不作修正。

比较因素条件指数表

项目	估价对象	可比实例 A	可比实例 B	可比实例 C
房地产名称	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深港国际城 7	深港国际城	深港国际城	深港国际城
交易情况	100/100	100/100	100/100	100/100
交易类型	100/100	100/100	100/100	100/100
交易日期	100/100	100/100	100/100	100/100
交易单价 (元/m ²)	待估	4,200	4,100	4,000
区位状况	地理位置	100/100	100/100	100/100
	交通便捷度	100/100	100/100	100/100
	公共配套	100/100	100/100	100/100
	居住成熟度	100/100	100/100	100/100
	区域环境	100/100	100/100	100/100

	城市规划限制	100/100	100/100	100/100	100/100
权属 状况	用途	100/100	100/100	100/100	100/100
	租约限制	100/100	100/100	100/100	100/100
	他项权利限制	100/100	100/100	100/100	100/100
	合计	100/100	100/96	100/95	100/94
实物 状况	楼层位置	100/100	100/97	100/94	100/94
	朝向	100/100	100/99	100/101	100/100
	装修装饰	100/100	100/100	100/100	100/100
	采光度	100/100	100/100	100/100	100/100
	户型结构	100/100	100/100	100/100	100/100
	维护状况	100/100	100/100	100/100	100/100
	建筑面积	100/100	100/100	100/100	100/100
	成新状况	100/100	100/100	100/100	100/100
	设施设备	100/100	100/100	100/100	100/100

比较价格计算

交易案例名称	可比实例 A	可比实例 B	可比实例 C
交易单价 (元/m ²)	4,200	4,100	4,000
交易情况修正系数	100/100	100/100	100/100
交易日期修正系数	100/100	100/100	100/100
区位因素修正系数	100/100	100/100	100/100
实物状况修正系数	100/96	100/95	100/94
修正后案例价格(元/m ²)	4,373	4,319	4,255
比较权重	1/3	1/3	1/3
评估单价(元/m ²)	4,300(取整)		

估价对象的区位状况、权益状况、实物状况与三个可比实例基本相当，无明显差异，且修正调整后的价格差异较小，故以上三个实例修正调整后价格的加权平均数确定为估价对象的比较单价。估价对象的比较单价 = (4,373 + 4,319 + 4,255) ÷ 3 ≈ 4,300 元/m²(取整)。

经过以上比较分析计算得出估价对象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深港国际城7号楼1单元2503室的评估单价为4,300元/m²。所以,委估房地产市场价值(评估总值)为4,300×137.33=590,519元。

十一、 估价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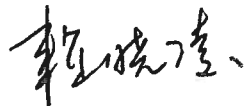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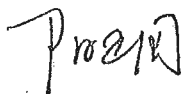
经测算,湖北省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深港国际城)7号楼1单元2503室于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公开市场价值:人民币伍拾玖万零伍佰壹拾玖元整(¥590,519)。详见下表:

估价结果明细表

估价对象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评估单价 (元/m ²)	市场价值 (元)
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深港国际城7号楼1单元2503室	成套住宅	137.33	4,300	590,519

十二、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参与本次估价中国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有:

姓名	注册号	签名	签名日期
赖晓凌	4420130155		年 月 日
阳正国	4420030049		年 月 日

十三、实地查勘期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十四、估价作业日期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〇二一年九月三日。

附件

- 一、估价对象位置图
- 二、估价对象照片复印件
- 三、产权证明资料复印件
- 四、其他资料复印件
- 五、估价师注册证书复印件
- 六、估价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
- 七、估价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估价师查勘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深港国际城7

号楼1单元2503室相关照片

		
估价对象外景	估价对象外景	估价对象单元门
		
估价对象电梯间	估价对象走廊	估价对象入户门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司法鉴定委托书

(2021)深罗法技鉴字第395号

委托机构	深圳市鹏建土地房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类别	评估		
案号	(2021)粤0303执恢426号	案由	民间借贷纠纷
委托事项	对被执行人孟凡阳名下位于湖北省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深港国际城)7号楼1单元2503室(不动产权证书号:鄂(2018)洪湖市不动产权证明第0010099号)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		
鉴定目的	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简要案情	民间借贷纠纷。		
移送材料	1、执行通知书副本一份; 2、查封、扣押、冻结财产通知复印件一份。		
鉴定要求	<p>1. 请登陆广东法院网的司法技术辅助网查阅相关规定, 不得违反。</p> <p>2. 必须独立、客观、科学地完成委托;</p> <p>3. 鉴定期限: 2021年9月14日, 超过时限须办理延时申请;</p> <p>4. 同意受理委托并愿意满足委托要求时请回复受理通知;</p> <p>5. 受理中遇到问题可随时与法院委托人联系, 不得直接与本案其他任何一方联系;</p> <p>6. 鉴定人出具的鉴定书, 应当具有下列内容: 委托法院的名称、委托鉴定的内容及要求、鉴定材料、鉴定所依据的原理及方法、对鉴定过程的说明、鉴定意见、承诺书。鉴定书应当由鉴定人签名或盖章, 并附鉴定人的相应资格证明。委托机构鉴定的, 鉴定书应当由鉴定机构盖章, 并由从事鉴定的人员签名。</p>		
备注	<p>1、移送材料是原件的须注明原件。</p> <p>2、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2000号司法大厦1611室。</p> <p>电子邮箱: lhfysjt@szcourt.gov.cn</p>		

联系人: 毛娜

联系电话: 0755-22744552-25420075

接受委托签名及时间: 2021.7.16

毛娜 1380 2285520

法院盖章: 2021年7月14日





不动产权情况表

登记机构: (



现实数据 已被抵押 已被查封

不动产登记信息

业务号	III201812270028		登记类型	预告登记			
不动产权证书号	鄂(2018)洪湖市不动产证明第0010099号		档案号	Zy.H.2018.4.827			
登记时间	2018/12/27 17:24:56		权属状态	登记			
不动产坐落	洪湖市新堤办事处长渠以北、五七渠以西(深港国际城)7号楼1单元2503室						
房屋所有权人	孟凡阳		证件种类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083198608072413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不动产单元号	421083001041GB00025F00070082		土地面积(m ²)				
土地使用权人	全体业主共有		土地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土地用途	城镇住宅用地		土地权利性质	出让			
土地使用期限	2083/1/1						
房屋用途	成套住宅		房屋性质	市场化商品房			
房屋结构	钢混		所在层/总层数	25/26			
建筑面积(m ²)	137.33	专有建筑面积(m ²)	106.61	分摊建筑面积(m ²)	30.72		
竣工时间			异议情况	无			
抵押情况	已被抵押		查封情况	已被查封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预测建筑面积:137.33m ² ,房屋专有建筑面积:106.61m ² ,房屋分摊建筑面积:30.72m ² 房屋结构:钢混 房屋用途:成套住宅 房屋总层数:28层,所在层数:25层 共有方式:单独所有						
附记							
抵押情况							
抵押权人	不动产证明号	抵押方式	抵押范围	抵押顺位	抵押金额(元)	抵押期限	登记日期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湖支行	鄂(2018)洪湖市不动产证明第0010100号	一般抵押			320000	2018-12-25起 2028-12-25止	2018-12-27 17:24:56
查封情况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一监制。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在全国范围内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uniformly printed and supervis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on a nationwide scale.



发证机关

No. 00190526

姓名 / Full name

赖晓凌

性别 / Sex

女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513021197912040280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4420130155

执业机构 / Employer

深圳市鹏建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2-09-02

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一监制。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在全国范围内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uniformly printed and supervis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on a nationwide scale.



发证机关

No. 00215786

姓名 / Full name

阳正国

性别 / Sex

男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430424197005190018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4420030049

执业机构 / Employer

深圳市鹏建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4-05-25

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证书

证书编号：粤房估备字壹0200021

企业名称：**深圳市鹏建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5940XT

法定代表人：赖晓凌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车公庙工业区安华小区裙楼二至四楼208**

有效期：至2024年08月16日

备案等级：壹级



请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进入“在线办事”栏目
查询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1年08月16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5940XT

名称 深圳市鹏建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车公庙工业区安华小区四栋二层西侧288

法定代表人 赖晓凌

成立日期 2007年08月10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10月11日

